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1-MD90-04

修正案号: 39-3435

一. 标题: 更换电源控制组件电路接地线的接地盒螺钉

二. 适用范围:

列在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90-24A060 R2和麦道服务通告MD90-24-062上的MD-90-30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) FAA AD2001-20-20 Amendment39-12469
- 2) SB MD90-24A060 R2 (2001.2.28 颁发)
- 3) SB MD90-24-062 (2000.2.3 颁发)
- 4) CAD2000-MD90-03 R1(2000.11.9 颁发)
- 5) SB MD90-24A060 R1 (1999.9.2 颁发)
- 6) SB MD90-24A060 (1999.7.28 颁发)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电源控制组件(EPCU)电路接地线的接地盒松脱,它会导致在飞行中飞机主电源失效,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:

注:以下1、2和3节只是重新陈述适航指令CAD2000-MD90-03 R1中1、2 和3的内容,如果CAD2000-MD90-03 R1指令的要求已经完成,则本指令不要求重复该指令所要求的工作。

- 1、对于列在麦道公司紧急服务通告MD90-24A060 R1上的飞机,在2000 年11月13日(CAD2000-MD90-03 R1的生效日期)后30天内,按照麦道 公司紧急服务通告MD90-24A060 R1用新的螺钉替换接地盒螺钉:
- 2、在2000年11月13日前,按照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90-24A060完成接 地盒螺钉的更换工作是被本指令1节的要求所接受的:
- 3、对于列在麦道公司服务通告MD90-24-062上的飞机,在2000年11月 13日 (CAD2000-MD90-03 R1的生效日期) 后12个月内, 按照麦道公司 服务通告MD90-24-062重复将电源控制组件(EPCU)的电路接地线端接 到不相连的接地点,来确保单点失效不会出现。

「本指令新的要求〕

4、对于列在麦道公司紧急服务通告MD90-24A060 R2上,且除了本指 令1节所认定以外的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后30天内,按照麦道公司紧急 服务通告MD90-24A060 R2的要求用新的螺钉替换接地盒螺钉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1年11月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1年11月9日

七. 联系人: 周乐夫

民航东北管理局适航处

(024) - 88294337